

#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件

广黄惠银发【2026】23号

##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 第一章 重要提示

本行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本行2025年度财务报表经由嘉元宝泰（吉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按国内审计准则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报告中除特别说明外，会计数据与业务数据，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本行董事长冯思明、行长王迎博、副行长石岚：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真实、完整。

## 第二章 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

英文名称：Guang Zhou Huang Pu HuiMin Village Bank Co.,LTD

英文简称：Guang Zhou Huang Pu HuiMin Bank

注册资本：贰亿元整

法人代表：冯思明

注册及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四街10号101房、10号201房、12号201房

邮编：510000

网址：<http://www.lghmbank.com/>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14年2月7日

注册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S0031H2440100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010880361891

客户服务热线：400-9220666

### 第三章 会计数据与业务数据摘要

#### 一、基本数据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总资产为 17.12 亿元，较 2024 年增加 1.84 亿元，增幅 12.03%；各项存款余额为 14.85 亿元，较 2024 年增加 1.73 亿元，增幅 13.19%；各项贷款余额为 10.92 亿元，较 2024 年增加 0.72 亿元，增幅 7.04%。2025 年实现利润 805 万元，较 2024 年增加 1480 万元，2025 年末本行资本充足率为 15.88%，核心资本充足率为 14.87%，不良贷款率为 1.41%，拨备覆盖率为 176.95%。

本行 2022-2025 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及相关指标如下：

#### 1、经营业绩：

单位：万元

指标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营业收入	7668	7206	7651	8028
利润总额	896	-187	-675	805
拨备前利润总额	1302	99	360	901
净利润	650	-189	-536	579
每股红利	0	0	0	0
每股净利润	0.03	-0.01	-0.03	0.03
每股净资产	0.92	0.91	0.88	0.91

注：拨备前利润总额 = 账面利润总额 + 当年贷款减值准备计提数

## 2、盈利能力指标：

单位：%

指标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资产利润率	0.45	-0.13	-0.36	0.36
资本利润率	3.56	-1.03	-2.99	3.22
成本收入比	71.85	93.81	88.63	80.10

注：

- 1) 资本利润率= 净利润/[ (期初净资产+期末净资产) /2]
- 2) 资产利润率= 净利润/[ (期初资产总额+期末资产总额) /2]
- 3) 成本收入比= 业务及管理费+其他业务支出/营业净收入

## 3、规模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总资产	148731	142503	152807	171185
总负债	130262	124223	135144	152926
股东权益	18470	18280	17662	18259
各项存款	106188	120547	131175	148480
各项贷款	85081	90722	102007	109187

#### 4、资产质量指标：

单位：万元、%

指标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不良贷款余额	671.73	1229.44	1441.98	1542.65
不良贷款比率	0.7	1.36	1.41	1.41
拨备率	1.81	2.2	2.53	2.5
拨备充足率	100	100	100	100
拨备覆盖率	259.31	162.11	178.75	176.95

注：

1) 本行在报告期末贷款损失准备余额为 2730 万元，年度新提取贷款减值损失 104 万元。报告期末一般风险准备余额为 69.20 万元，年度未计提。

2) 不良贷款比率 = (次级贷款 + 可疑贷款 + 损失贷款) / 贷款余额。

3) 拨备率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余额 / 贷款余额

4) 拨备充足率 = 贷款实际计提专项准备 / 贷款应提准备

5) 拨备覆盖率 = 贷款损失准备计提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

#### 5、补充财务指标：

单位：%

指标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2025 年度
资本充足率	20.5	21.91	18.91	15.88
核心资本充足率	19.37	21.03	17.77	14.87
存贷比	83.71	75.26	77.76	73.54
流动性比例	46.42	82.61	70.5	129.69

注：1) 资本充足率=资本净额/(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2) 核心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净额/(信用风险加权资产+市场风险加权资产+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3) 以上指标均按年末余额计算。

## 二、当年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金融企业财务规则》《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按以下顺序分配：一是按税后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二是按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计提一般准备；三是按照以上两点计提盈余公积金和一般准备后，净利润剩余部分结转下年度使用。鉴于本行 2025 年度盈利金额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未进行利润分配。

## 第四章 风险管理情况

本行坚持稳中求进的总思路，紧紧围绕强基础、强客群、强结构、强效益开展各项工作，努力实现高质量发展。基于该目标，本行不断深化风险管控，防范经营风险，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和控制，为各项业务稳健开展保驾护航。

### 一、信用风险

本行的信用风险主要来源于贷款业务。2025 年，报告期内，本行一方面强化风险管理，另一方面优化信贷资产结构，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以有效防范和控制信贷风险。我行保函及银行承兑汇票业务采取全额保证金的方式控制风险，并加强借款人的贷前审查和贷后管理，力求将风险降到最低。

二、市场风险是指市场状况变化对未来收益、公允价值、未来现金流造成的潜在损失，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商品风险以及股票及权益类价格风险等。本行现阶段未涉及代理理财和代销、股权投资、外汇等业务。本行主要通过限额管理、交易对手管理控制市场风险，同时及时获取各行各业的市场资讯，加大力度对各个行业风险的分析和关注，做到风险管理前移。本行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本行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 三、流动性风险

2025年我行共进行四次流动性压力测试，时间节点分别为3月31日、6月30日、9月30日、12月31日，测试结果为轻度、中度、重度压力情景下，我行流动性风险状况呈现良好、可控的态势。测试结果表明，在虚拟的压力测试环境下，我行通过自身可用资金补给化解流动性风险。报告期内，本行持续加强流动性风险管理，未发生流动性风险事故，流动性保持在合理水平。

### 四、操作风险

我行领导高度重视操作风险管理工作，要求全体员工认真落实各项规章制度，业务发展和安全防范工作齐抓共管，在人员有限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岗位，确保不相容岗位不兼职，分级授权落实到位。同时不断加强对员工的培训教育，增强风险防范意识，确保无资金案件发生。2025年我行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未发生操作风险损失情况。

### 五、信息科技风险

2025年，我行未发生信息科技突发事件。未发现互联网暴露

面异常情况、网络和信息系统异常情况以及涉及资金交易和账务处理的消费者投诉事件，也不存在钓鱼网站的有关情况。

## 六、声誉风险

为对本行的声誉风险进行全面梳理和排查，对可能引发本单位声誉风险的事项进行科学研判，有效夯实内控管理基础，提升内部管理水平，避免舆情声誉风险，我行成立了声誉风险及舆情排查工作领导小组，按季开展声誉风险排查工作。制定了《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声誉风险应急预案》，全年开展两次声誉风险应急演练，对声誉风险管理做到主动防范、主动监测、主动有效处置，积极稳妥地应对各种声誉事件。报告期内，本行无重大声誉风险事件发生。

## 七、反洗钱

2025年，本行高度重视反洗钱工作，反洗钱工作认真有序开展。首先，我行加强组织架构建设，调整反洗钱合规管理委员会领导机构，将由原来高级管理层下设，调整为董事会下设，以保障反洗钱工作有序开展。其次，我行认真履行金融机构反洗钱法律义务，扎实有序开展反洗钱各项工作；定期组织各营业网点开展反洗钱内控制度学习，积极组织全行进行反洗钱宣传和培训工作，由本行风险合规部牵头对全行各部门及各营业网点进行了反洗钱监督检查和内部审计工作，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保障了反洗钱法律法规及制度在我行得到有效落实。

## 八、消费者权益保护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监管要求，积极配合构建金融消保新机制，持续提升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的工作质效。首先，我行积极开展消费投诉纠

纷溯源治理行动，通过深入分析投诉数据，明确问题根源，并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整改，从源头上减少消费纠纷，保障消费者权益。一方面，优化贷款业务中约定不清晰或不公平问题；针对当前我行正在使用的贷款业务类合同和制度，对存在约定不清晰、权责不对等、可能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问题，开展全面排查梳理。另一方面，优化业务规则设置不便利、不合理问题；我行及时将部分系统优化问题反馈给发起行管理部，管理部积极组织研发中心，优化柜面操作系统；各营业机构建立投诉意见簿，定期对意见簿进行查看，确保客户提出的建议和投诉得到完美解决。其次，积极开展金融知识普及活动，通过开展“3·15”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活动、“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月”等多项集中性教育宣传活动，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帮助其更好地理解 and 运用金融产品与服务，从而在整体上有效提升了我行消费保护工作的成效，促进了与消费者的良好互动与信任关系。

## 第五章 关联交易情况

### 一、关联方认定

我行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关联方认定，关联方是指与银行保险机构存在一方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与银行保险机构同受一方控制或重大影响的自然人、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二、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村商业 银行	吉林省长春市九台区	商业银行业务	郭策	B1001H222010001

## 三、关联方交易及余额

根据银保监会相关规定，本行对单个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0%。对单个关联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所在集团客户的合计授信余额不得超过本行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15%，与境内外关联方银行之间开展的同业业务、外资银行与母行集团内银行之间开展的业务可不适用所列比例规定。

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截至 2025 年 12 月，我行无授信类关联交易。

一般关联交易为同业业务。本行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 （一）存放同业款项及余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本行控股股东和其子公司	14654.14	8008.69
-------------	----------	---------

(二) 同业存放款项及余额: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行控股股东和其子公司	0	0

## 第六章 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网点、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情况

#### 1. 董事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在公司任职	实际工作天数(月)	年末持股数(万股)	本行外是否兼职	来源
冯思明	男	1970.02	董事长	13	0	否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提名
石岚	男	1970.04	董事	16	0	否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提名
王迎博	男	1987.05	董事	33	0	否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提名
伍桂祥	男	1980.09	董事	56	0	是	广州市五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提名
李阿霞	女	1964.10	董事	143	0	是	广东瑞华集团有限公司提名

## 2. 监事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在公司任职	实际工作天数(月)	年末持股数(万股)	本行外是否兼职	来源
梅军	男	1967.04	监事长	32	0	否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提名
钱郁文	男	1972.06	监事	106	0	是	广州实佳控股有限公司提名
张莉	女	1984.10	监事	31	0	否	职工大会选举

## 3. 高级管理层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职务	职责
王迎博	男	1987.05	行长	本行高级管理层组成数据治理领导小组，为数据治理工作最高决策组织。具体职责包括： （一）贯彻落实统计相关法律法规，组织制定、实施各项统计制度和流程，明确相关部门职责； （二）建立统计工作协调保障机制，并督促相关部门履行统计管理和报送职责； （三）制定统计工作质量目标，建立统计工作监督检查、培训、考评和工作质量认责与问责等内控管理机制，并监督执行； （四）及时掌握统计数据质量情况，定期组织对统计数据质量管理水平进行检查评估，并向董事会汇报； （五）加强统计信息电子化建设，完善各类业务系统的统计服务功能，加强统计基础信息管理； （六）其他需要高级管理层履行的统计职责。
石岚	男	1970.04	副行长	

## 二、网点分布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底，本行共开设了 3 家支行，1 个营业部，共 4 个营业网点，主要分布于广州黄埔区，占据了较大的金融市场，具体明细如下：

类别	机构名称	营业地址	网点数
总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金谷四街10号101房、10号201房、12号201房	4
营业部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营业部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金谷四街10号101房、10号201房、12号201房	1
一级支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知识城支行	广州市黄埔区知凤街知识大厦15号104单元	1
一级支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沙步支行	广州市黄埔区黄埔东路2868号	1
一级支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新溪支行	广州市黄埔区广新路68号首层102房之一	1

### 三、内设机构

本行为股份有限公司形式的商业银行，实行“一级法人、授权经营、统一核算”的经营管理体制，截至2025年末，总行内设部门综合管理部、计财运营部、风险合规部、综合业务部。

### 四、员工情况

截至2025年末，本行拥有员工63名，其中在岗员工63人。按学历划分：研究生学历4人，占比6.35%；本科36人，占比57.14%；专科23人，占比36.51%；按年龄划分：35岁以下36人，占比57.14%；36-45岁18人，占比28.57%；46岁及以上9人，占比14.29%。

## 五、年度薪酬情况

2025年度本行职工费用219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加247万元,增幅12.68%。本行根据《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薪酬分配办法》《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行员等级实施细则》等制度,坚持按劳分配原则,实行行员等级管理。以经营效果、工作目标、履职能力等为依据,收入水平与单位效益及工作目标挂钩,合理拉开工资档次,以此促进各行经营工作长期稳定可持续发展。

(1) 高管人员基础薪金具体标准及发放方式见下表:

级 别	年基础薪金 (税前)	每月实发 (元)	年末补发 (扣发额, 元)
董事长	30万元	16,000	108,000
行长\监事长	25万元	12,500	100,000
副行长	20万元	12,200	53,600

(2) 中层管理人员基础薪金具体标准及发放方式见下表:

级 别	年基础薪金 (税前)	每月实发(元)	年末补发(元)
中层正职	11万元	8,712	5,456
中层副职	8.8万元	6,600	8,800
中层助理	6.6万元	5,236	3,168

基础工资为员工履职的基本收入,将员工遵章守纪、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服务水平等作为重点考核内容,依据考核结果,按月计发。考核后员工每月实得基础工资,不低于政府规定的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 第七章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报告期内股份情况

2025年末本行股本总额20000万股。

### 二、股东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2025年末,本行共有股东8户。法人股东8户,持有20000万股,占股份总额的100%;自然人股东0户,持有0股,占股份总额0%。其中:本行职工股东0户,持有0股,占股份总额0%。

#### (二) 股权结构情况: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数量(万股)	比例(%)
总股本	20000	100
法人股	20000	100

#### (三) 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住所	持股数 额	持股比 例%	股份质 押
1	吉林九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长春市九台区新华大街504号	10200	51	0

2	广东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平月路161号南国花园会所7楼	1800	9	0
3	广州市五环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水荫路115号天溢大楼A区	1800	9	0
4	广州实佳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伴绿路11号C202房	1800	9	0
5	吉林省隆源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长春市宽城区人民大街280号	1600	8	0
6	广东海骏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167号1038室	1000	5	0
7	广州联信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9号2607房	900	4.5	0
8	吉林省世茂商城有限公司	松原市长岭县岭城路南世茂商城	900	4.5	0

## 第八章 公司治理情况

### 一、公司治理概述

为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促进本行稳健经营，保护存款人和股东合法权益，本行根据《公司法》《商业银行法》《农村商业银行管

理暂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层等机构为主体的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本行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本行决策机构，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是本行监督机构，在职权范围内独立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权益、本行利益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章程》及本规则享有知情权、质询权、建议权等各项权利；高级管理层接受董事会领导和监事会监督，依法组织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以董事会为中心的决策系统、高级管理层为中心的执行系统和以监事会为中心的监督系统，形成职责明晰、相互约束的制衡机制。

## 二、股东和股东大会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根据本行章程，股东大会负责行使的职权包括：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董事、非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监事会的报告；审议批准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决算方案；审议批准本行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做出决议；对发行本行公司债券做出决议；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做出决议；修改本行章程；审议本行除日常经营外的重大对外投资、资产收购或处置、资产抵押、对外担保、委托他人管理本行资金或其他资产等事项；审议法律法规或本行章程规定应当由股东大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本行根据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股东大会议事的规定，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依法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共召开了股东大会1次，为2024年度股东大会。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提案	应表决股东	实际表决股东
2024年度股东大会	2025年3月8日	(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2024年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四)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五)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经营计划报告的议案； (六)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七)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预算的报告的议案， (八)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九)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十)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行变更地址的议案， (十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我行修改章程的议案。	8	8

### 三、董事和董事会

#### (一) 董事责任

2025年，为切实发挥董事会核心战略决策作用，本行共召开董事会5次。董事会在正确把握国内外经济金融形势的新变化、新特点，及时调整经营发展方式，促进质量与规模、效益与效率的协调增长，推动本行经营方式与发展模式的转变。各位董事忠诚、勤

勉，按照《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本行章程的要求，专业、高效地履行职责，维护本行、股东利益，及时了解本行业务经营管理状况，体现了良好的勤勉义务。

## （二）董事会会议情况

本行根据法律法规和本行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规范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审议和表决程序，依法维护董事的合法权益，2025年共召开了董事会7次。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提案	应表决董事	实际表决董事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3月8日	（一）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三）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四）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经营计划报告的议案； （五）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预算的报告的议案； （六）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七）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八）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内部控制报告的议案； （九）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4年工作总结和2025年工作计划的议案；	5	5

		<p>(十)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p> <p>(十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4 年工作报告和 2025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p> <p>(十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p> <p>(十三)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反洗钱合规管理委员会 2024 年工作报告及 2025 年工作计划的议案；</p> <p>(十四)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提名及薪酬委员会的工作总结与工作计划；</p> <p>(十五)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主要股东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p> <p>(十六)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合规风险管理报告的议案；</p> <p>(十七)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p> <p>(十八)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高管合规述职报告；</p> <p>(十九)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情况报告；</p> <p>(二十)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工作报告；</p> <p>(二十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员工行为排查（自查）情况的报告；</p> <p>(二十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总行变更地址的议案；</p> <p>(二十三)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我行修改章程的议案。</p>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 年 6 月 9 日至 2025 年 6 月 13 日(传签)	<p>(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一季度监管风险提示的报告；</p> <p>(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一季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报告；</p> <p>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报告。</p>	5	5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	2025 年 8 月 29 日至 2025 年 9 月 1 日(传签)	<p>(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吉林省世茂商城有限公司股权质押申请的议案。</p>	5	5

第五届董 事会第九 次会议	2025年 9月15日至 2025年9月 19日(传签)	(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溪支行缩减办公地址的议案； (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本行制度的议案； (三)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二季度监管风险提示的通告； (四)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二季度工作报告； (五)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二季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报告； (六)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二季度监管风险提示单整改报告。	5	5
第五届董 事会第八 次临时会 议	2025年 11月14日 至2025年9 月19日(传 签)	(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关于更新恢复计划的议案。	5	5
第五届董 事会第十 次会议 (传签)	2025年12月 19日至2025 年12月26日 (传签)	(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三季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报告； (二)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三季度工作报告； (三)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三季度监管风险提示的报告。	5	5
第五届董 事会第九 次临时会 议	2025年12月 27日至2025 年12月31日 (传签)	(一)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新恢复计划的议案。	5	5

#### 四、监事会

##### (一) 监事会职责

本行设立监事会，监事会是本行的监督机构。2025年本行监事会成员依法列席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审

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对决策和表决结果等进行现场监督，并对董事会、高级管理层的履职、尽职情况进行监督，促进董事和高管人员勤勉尽责，提高本行治理主体的运作效能。2025年度，我行共召开了4次监事会。

(二) 监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提案	应 表 决 监 事	实 际 表 决 监 事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年 3月8日	(一)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2024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高管合规述职报告； (三)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2024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的议案； (四)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报告的议案； (五)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3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年6月9日至2025年6月13日（传签）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一季度监管风险提示的报告。	3	3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年9月15日至2025年9月19日（传签）	（一）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上半年监事会工作报告；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二季度监管风险提示的报告。	3	3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5年12月19日至2025年12月26日（传签）	（一）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三季度经营及风险情况的报告； （二）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5年三季度工作报告； （三）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三季度监管风险提示的报告。	3	3

## 第九章 董事会报告

### 一、2025年工作简要回顾

#### （一）完善公司治理机制。

2025年，董事会不断完善机制建设，履职尽责，努力提升公司决策水平。董事会组织召开股东大会1次，董事会7次，会议审

议议案涉及本行经营业务发展等事项。董事会根据相关村镇银行监管政策要求，督促本行在年度经营计划中逐项落实监管政策与要求。

## （二）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

1. 存款指标。12月末，各项存款余额 148,480 万元，较年初增加 17,305 万元，存款日均 143,416 万元，较年初增加 12,246 万元，完成计划的 441.3%。

2. 各项贷款。12月末，贷款余额 109,187 万元，较年初增加 7,181 万元。全年累计发放贷款 56,498 万元，累计收回贷款 49,318 万元。12月末圆满完成两增两控各项指标。

3. 利润指标。全年实现收入 8,028 万元，各项支出 7,215 万元，全年实现利润 813 万元，利润额再创新高。

4. 不良贷款控制。年末不良贷款余额 1,543 万元，较年初增加 101 万元，不良率 1.41%。逾期贷款余额 5,129.07 万元，较年初增加 34.76 万元，逾期贷款率 4.7%。

## （三）2025 年本行经营工作

1. 压缩非必要行政开支。压降办公场所费用支出，退出总行办公面积 1320 m<sup>2</sup>，支行办公面积 236.16 m<sup>2</sup>，减少房租费用共计 141 万元。严格控制办公用品采购、会议费、差旅费等一般性费用支出。推行无纸化办公，减少纸质文件印刷和耗材消耗；办公用品实行集中采购、按需领用，杜绝浪费。2025 年度费用同比减少 313 万元，其中，安全防卫费同比减少 18 万元；邮电费同比减少 3 万元；车辆使用费同比减少 9 万元；电子设备运转费同比减少 9 万元；

修理费同比减少 4 万元；业务招待费同比减少 50 万元；劳动保护费同比减少 28 万元。

2. 优化财务费用支出。合理调整和优化存款结构，有效降低高成本存款的占比。通过一系列精细化管理，2025 年存款付息率降至 2.25% 的水平，较去年下降 27 个基点，从而实现财务成本的进一步节约和资金使用效率的提升。

3. 全面组织开展对长期不动户的清理工作。截至本年度末，共完成不动户清理 5627 余户，有效提升了账户资源的利用效率，降低了运营管理成本。

4. 依规开展同业业务。截至 12 月末，存放同业定期总计融出资金 124900 万元，利息收入 273.51 万元；大幅提升了闲置资金收益率。

5. 2025 年以来，全行紧盯存贷款核心指标，精准施策、多点发力，推动存贷款业务量质齐升。截至 2025 年末，全行各项存款余额达 14.85 亿元，较年初新增 1.73 亿元，增幅 13.19%；客户基础持续夯实。其中，储蓄存款余额 7.56 亿元，占各项存款比重 50.89%，较年初新增 19,942 万元，增幅 35.85%，主要得益于个人储蓄产品优化、线下营销推广及客户服务升级；对公存款余额 7.29 亿元，占各项存款比重 49.11%，降幅 3.49%。

6. 贷款业务方面，年末各项贷款余额 10.92 亿元，较年初新增 0.72 亿元，增幅 7.04%；贷款户数 1916 户，较年初增加 768 户。

全年贷款应收利息为 7288 万元，实收利息 6571 万元，实收利息率为 81.18%，较上年增长 3.29 个百分点；全年贷款平均收息利率达 6.42%，较上年仅微降 0.04 个百分点，整体保持平稳运行态势。取消了与担保公司合作，降低了客户成本，既兼顾了服务实体经济的普惠性，又保障了我行盈利空间。全年累计发放各项贷款 5.65 亿元，其中，发放对公贷款 3.36 亿元，占累计发放贷款比重 59.47%，服务企业客户 70 户，重点支持了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零售业、制造业等区域主导产业；发放个人贷款 2.29 亿元，占累计发放贷款比重 40.53%，其中个人经营性贷款 1.69 亿元、个人消费贷款 0.60 亿元，有效满足了居民创业、消费等多元化资金需求。

7. 2025 年，我行处置不良贷款本金 235.92 万元，清收金额占 2025 年末存量不良贷款的 16.36%，完成管理部计划的 131%；现金收回本金 235.92 万元，完成计划的 786%；现金回收不良贷款利息 73.98 万元。切实维护资产质量稳定运行。有效压降存量不良资产，严控新增不良资产，通过风险处置提升资产质量、推动经营发展。

8. 全年有序开展内部审计工作，根据年初工作安排，计财运营部开展 4 次自律监管检查、综合业务部多次进行风险摸底；反洗钱尽职监督检查 3 次，1 次专项审计。通过内部审计，进一步规范我行各项产品和业务制度，对执行不到位的立即整改，规范贷后管理，有效防范信用风险及操作风险。

9. 新制定三项员工行为排查制度及违规违纪处理制度，完善了包括行为规范、查证分析、举报、家访、监督整改等在内的一整套体制机制。建立了按季排查，全年开展专项排查4次，其中专项排查2次。通过定期检查、专项排查、谈话、家访、匿名举报等多种方式，对员工的行为进行全面排查，确保不留死角。

## 第十章 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5年度，本行监事会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及本行《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与内部制度要求，秉持对本行及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持续跟踪监督本行依法经营、规范管理及各项制度落实情况，切实履行监督职责。现将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审议。

### 一、2025年监事会主要工作

#### （一）夯实公司治理基础，规范召开监事会会议

结合本行经营发展实际及董事会工作部署，监事会统筹推进定期与不定期会议召开工作。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均严格遵循《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决策过程合法合规、规范有效。同时，监事会通过全程列席董事会会议，精准把握本行财务状况、经营管理动态及核心业务推进情况，针对存在的问题及时提出改进意见，有效发挥监督制衡作用。2025年度，本行共召开监事会4次，重点听取并审阅合规风险报告、监管检查及整改报告、关联交易专项

报告、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评价报告等关键材料，深入研判当前经营管理中的潜在风险与薄弱环节，针对性提出监督意见，切实传递监督声音。

## （二）聚焦监督核心职能，保障依法合规运作

作为本行监督机构，监事会主动介入重大事项决策全过程，强化事前预判、事中监督职能，全力保障本行运作规范有序。一是严把决议提案审核关，对各类议案进行深入研究分析，充分发表独立意见，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二是强化实地调研赋能，通过深入基层分支机构开展专项检查与调研，形成多项针对性参考建议，为经营管理优化提供支撑；三是拓宽监督覆盖维度，主动列席全行工作推进会、行务会等重要会议，第一时间、全方位掌握本行重大决策制定及重点项目推进情况，为提升履职水平、增强监督有效性奠定坚实基础。

## （三）发表独立监督意见，强化履职监督效能

秉持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监事会全面强化对本行依法经营、财务管理、人员管理等关键领域的监督，推动各项工作规范运作，具体独立意见如下：

1、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本行董事会严格遵循《公司法》《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及本行《章程》要求规范运作，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决策流程合法有效；持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本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勤勉尽责、恪尽职守，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本行《章程》或损害本行利益的行为。

2、财务报告编制情况：报告期内，本行财务报告的编制与审核流程严格遵循法律、行政法规及监管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客观公允地反映了本行实际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3、资产安全情况：报告期内，未发现任何损害股东权益或造成本行资产流失的行为，资产安全得到有效保障。

4、关联交易管理情况：报告期内，本行所有关联交易均履行董事会审批程序，交易定价遵循商业公允原则，未发现损害本行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行为。

5、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对董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报告及议案无异议；董事会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各项决议落地成效良好。

6、合规、风险与内控建设情况：报告期内，本行持续深化风险管理与内控体系建设，不断健全合规管理制度，完善授权管理机制，强化“发展与风控并重”的全员意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有序推进。

## 二、2026年监事会工作重点

2026年，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监事会将持续支持并配合董事会、经营班子依法合规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监督职能，秉持诚信正直原则，勤勉履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保障本行经营发展大局稳定，推动本行实现健康可持续发展。

（一）推动法人治理规范化。严格遵循本行《章程》规定，进一步监督推动法人治理结构优化完善，重点关注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的协同运作效率，关注经营班子协作机制建设，关注各级管理人员职业操守与履职效能，夯实高质量发展治理基础。

（二）健全完善监督体系。强化与总行各部门的协同联动，督促持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推动内部审计工作提质增效，构建全流程、全覆盖的监督管控格局。

（三）强化监事会自身建设。聚焦监事履职能力提升，持续组织开展会计、审计、金融监管政策等专业知识培训，加强行业交流学习，不断提升监事专业素养与业务技能；创新监督工作方法，增强监督履职的精准性与有效性

## 第十一章 重大事项

###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对本行具有重大影响的未决诉讼、仲裁案件。

### 二、重大投资事项

2025 年本行无其他重大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 三、机构和重要人事任免情况

2025 年 12 月，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备案通过，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溪支行地址变更为广州市黄埔区广新路 68 号首层之一 102 房。

### 四、聘用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嘉元宝泰（吉林）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按国内审计准则审计，对本行按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五、报告期内，本行及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接受处罚情况

2025年4月29日本行收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粤金罚决字〔2025〕45号，针对此次处罚决定，对我行处罚20万元，对新溪支行处罚30万元，对时任行长助理兼新溪支行行长赖穗林处罚5万元。

## 第十二章 信息披露

为加强本行的市场约束，规范本行的信息披露行为，有效维护存款人和其他客户的合法权益，促进本行安全、稳健、高效运行，依据《银行业监督管理法》《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等法律法规，本行将信息披露的内容于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后的4个月内披露。因特殊原因不能及时披露的，本行至少提前15日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申请延迟。本行将信息披露报告在公布之日5日以前报送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将报告置放在本行的主要营业场所，并按银监监管相关规定及时在本行门户网站予以披露，确保公众能方便地查阅。

### 第十三章 审计报告

本行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经嘉元宝泰（吉林）会计师事务所  
所有限责任公司按国内审计准则审计，注册会计师孙富、范秋丽  
签字，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附件：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



---

联系人：林晓峰

联系电话：020-22959801

---

广州黄埔惠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31 日印发